

11 FEB 1935

平綏路局通誌

第十三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三十日出版

本期要目

章制

平綏鐵路天津問詢處簡章

部令

奉發修正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及革命紀念

日史略及宣傳要點仰遵照由

附表

局令

奉部令中央規定公務員捐俸助賑辦法仰

遵照由

總稽核室函送調查材料報告並改善辦法

轉飭各段廠遵照依限辦理由

令知自二十四年起新年假內行車值班工人准給雙工錢決案

公文

車務處傳單浙贛路加入貨物聯運由
車務處傳單湘鄂路加入貨物聯運由

通告

各處員工遺失衣服証作廢通告

平綏鐵路管理局總務處文書課編輯

△品賣非刊定期不△

章 制

部 令

平綏鐵路天津問詢處簡章

二十三年十二月十四
日車務處呈局批准

(一) 本路爲發展營業，便利商民起見，在天津轉

運所內，附設平綏鐵路天津問詢處。

(二) 問詢處職掌事務，暫由該所值報兼辦。

(三) 問詢處職掌事項列左：

(1) 答復客商詢問關於本路客貨運輸及運價

事項。

(2) 調查及報告本路輸出糧食、皮毛、藥材等，在津市價之漲落事項。

(3) 調查及報告本路糧食在津東之市價事項。

(4) 調查及報告津埠至西北各地匯兌金融事項。

(5) 招徠客貨運輸事項。

(6) 辦理於本路有益之宣傳事項。

(7) 發售本路各項章則，運價表，風景片，及分送其他印刷品事項。

(8) 值報赴斗店調查糧價往返之車資，由車務處酌量報銷。

奉發修正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及革命紀念

史略及宣傳要點仰遵照由

鐵道部訓令 總字第一二四零八號

案奉
令平綏鐵路管理局

行政院本年十二月八日第六七四九號訓令開：

案奉

國民政府本年十二月一日第八七九

號訓令開：「案奉中央執行委員會本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漢字第六三六號公函開

：「查十九年七月十日，本會第三屆第

一百次常會通過頒行之革命紀念日簡明

表及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現經

本會重加審訂，提出本會第一四七次常

會決議修正通過在案。除分行外，特檢

同修正案全文，函達查照轉飭所屬一體

知照」。等因。奉此，自應照辦。除函

復並分行外，合行抄發修正革命紀念日

簡明表，及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

，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

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修正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及革命紀念日

史略及宣傳要點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部長顧孟餘

革命紀念日簡明表

十九年七月十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

零零次常務會議通過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

會第一四七次常務會議修正

第一類 國定紀念日

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

十月十日 國慶紀念日

以上兩紀念日，各休假一日，全國一律懸旗

紮綵提燈誌慶；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

、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慶祝，並由各

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慶祝大會。

五月五日 革命政府紀念日

七月九日 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
十一月十二日 總理誕辰紀念日

以上三紀念日，全國一律懸旗慶祝；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十一月十二日放假一天。

三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紀念日

全國一律舉行追悼紀念，停止娛樂，宴會；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

三月二十九日 革命先烈紀念日

是日休假一天，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祭奠；所有爲革命而死之烈士，並舉行紀念大會。

五月九日 國恥紀念日

全國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一律分別集會紀念，停止娛樂，宴會，並由當地高級黨部召開民衆大會，兼作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不放假。

十二月二十五日 雲南起義紀念

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不放假。

第二類 本黨紀念日

十月十日，武昌首義，清室敗亡，各

- 三月十八日 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
四月十二日 清黨紀念日
五月十八日 先烈陳英士先生紀念日
六月十六日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
八月二十日 先烈廖仲愷先生紀念日
九月九日 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日
九月二十一日 先烈朱執信先生紀念日
十月十一日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
十月三十一日 先烈黃克強先生紀念日

十二月五日 擧和兵艦舉義紀念日

以上各紀念日，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黨
員開會紀念，各機關，團體，學校，可
派代表參加，不放假。

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

十九年七月十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一〇〇次常務會議通過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第四屆中央執行

委員會第一四七次常務會議修正

第一類 國定紀念日

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

史略：民國紀元前一年（即公歷一九一一年）

十月十日 國慶紀念日
史略：民國紀元前一年（公歷一九一一年）十
月十日，吾黨同志熊秉坤、蔡濟民等
奉總理命，在武漢首義，討伐滿清，
各省同志紛起響應，不兩月即光復十

省代表先集會於武昌，議決臨時政府組
織大綱二十一條，於當年十二月一日公
布之；旋復決定設臨時政府於南京，於
十二月二十九日齊集南京開臨時大總統
正式選舉會，到會代表凡十七省，選舉
本黨，總理爲臨時大總統，於公歷一九
一二年元旦就職，頒定國號爲中華民國
，改元爲中華民國元年。

餘省，推翻滿清專制，創立中華民國。

宣傳要點：一、國慶日之意義。

二、講解 總理遺著中之雙十節紀念。

三、講述民元前一年武昌首義之情形與今後應有之努力。

五月五日 革命政府紀念日

史略：民國十年（公歷一九二一年），直系軍閥勾結帝國主義及南方反動份子，欲撲滅本黨。總理所領導之革命勢力，同時國際共管中國的聲浪甚高，民國基礎動搖。於是國會非常會議選舉總理為大總統，於五月五日就職，與一切反革命勢力奮鬥，創立國民政之不基，以至於今日。

宣傳要點：一、講述民十時代軍閥與帝國主義之暴亂情形；

二、說明 總理就職總統之原因及其護法之精神；

三、說明 總理為國為民之大無畏精神與吾人應有之努力。

七月九日 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

史略：民國十五年（即公歷一九二六年）七月九日，本黨國民革命軍在粵誓師出師

北伐。先入湖南，十月克武漢，底定長江上游；十六年春克復長江下游等省，旋即致力於剷除共黨，鞏固黨基；十七年春又繼續大舉北進，於六月間克復北平，統一全國。

宣傳要點：一、講述國民革命軍成立之歷史

及其使命。

二、講述本黨此次北伐經過及其重要意義。

三、說明本黨歷次出師北伐宣言

重要意義。

十一月十一日 總理誕辰紀念日

史略：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即清同治五年公歷三八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本黨總理誕生於廣東香山縣翠亨鄉。父諱道川，母楊氏。其時正值鴉片戰後之二十六年，去太平天國之亡纔三年。

宣傳要點：一、講述 總理生平革命之重要

事略；

二、演講 總理學說：
三、演講 三民主義。

三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紀念日

平 殿 論

史略：民國十三年冬，奉直搆釁，總理由粵移師北伐，未幾曹吳倒，北方同志請總理北上解決國是，總理即於十一月十日發表對時局宣言，十三日由粵北上與北方將領商國是，肝疾發，仍扶病入北平，爲國民利益而奮鬥，致一病不起，遂於十四年（公歷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逝世，享年六十。

宣傳要點：一、講解 總理遺囑及自傳；

二講述中央執行委員會接受 總理遺囑經過事實及第一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發出之宣言、訓令；

三、講述 總理逝世後本黨工作之概要與今後應有之努力。

三月二十九日 革命先烈紀念日

史略：總理領導革命凡數十年，革命先烈之

聞曰：興民以身殉難者踵相接；如民元前十七年（公歷一八九五年）第一次廣州起義失敗殉難之陸皓東等，民元前十二年（公歷一九〇〇年）第二次起義失敗殉難之史堅如等，總理謂其死節之烈，浩氣英風，足爲後死者之模範；同盟會成立，革命思潮更瀰漫全國，慕義之士，殺身成仁，不一而足：如吳樾之刺五大臣而殉難於北平車站，徐錫麟之死難於安慶，秋瑾之死義於浙江等是；民國紀元前二年本黨第九次在廣州失敗後，黃興、趙聲等又集合各省革命黨之精英於廣州，於民元前一年三月二十九日重行舉事，焚攻督署，事敗戰死被害，叢瘞於黃花崗者七十二人，稱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此乃略舉其有紀載可考之先烈，至因無確實紀載而軼其姓名之先烈，更不知凡幾。

宣傳要點：一、講述各革命先烈爲國犧牲之事略

二、講述各革命先烈生平之言行

三、闡揚各革命先烈之特殊精神

。

五月九日 國耻紀念日

史略；民國三年冬，當袁賊醞釀帝制之時，日本派兵佔我青島，進迫濟南，並於翌年（民國四年公歷一九一五）一月十八日，向北京政府要求二十一條，其

實帝國主義者迫我中華民族訂立不平等條約之第一次；民元前十一年（公歷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訂立之辛丑條約，賠款五百四十兆兩、以北平東交民巷爲使館區域、禁大沽一帶築砲台、並強行駐兵平津，此爲不平等條約之最厲害者，是皆爲我全民族臥薪嘗膽、永誓不忘之國恥。

宣傳要點：一、講述「五九」「八二九」「九七」

國恥及「五三」「五卅」「六三」

慘案之始末：

二、講述訂立各種不平等條約之經過及廢除不平等條約之意義

三、講述帝國主義者對華之野心

四、解釋本黨對外政綱，並闡明其意義。

十二月二十五日 雲南起義紀念日

史略：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袁世凱下令稱帝，雲南同志督促唐繼堯表示反對，乃于二十三日致電袁氏，限時答復，

袁氏不答，雲南即于二十五日宣佈獨立，並組織護國軍，向川、黔、桂等省出發；未幾各省同志相繼響應，袁氏知帝制難成，遂于五年三月二十二日，下令取消。

宣傳要點：一、述雲南起義情形

二、述封建專制與民主政治之比較。

第二類 本黨紀念日

三月十八日 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

史略：民國十五年（即公歷一九二六年）三月十二日，日本兵艦用砲轟大沽口，十六日英、美、法、日、意、荷、西，比八國公使又藉口辛丑條約，提出哀的美敦書，以脅迫我國；北平羣衆，異常憤慨，深慮軍閥政府，喪權辱國，故羣起謀應付，於十八日在天安門開國民大會，並赴執政府請願，竟被槍擊，當場殉難五十餘人，重傷不治者七八十人，輕傷者無數。

宣傳要點：一、日本帝國主義勾結軍閥，摧

殘中國情形與辛丑條約所與吾人之恥辱；

四月十二日 清黨紀念日

史略：

民國十二年，中國共產黨自謂以個人資格加入本黨，願遵本黨主義政綱，共同致力國民革命；不意其竟以寄生政策，陰謀反動，誘惑社會，屠殺民眾，危險本黨，破壞三民主義。本黨乃於十六年（即公歷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二日在各地同時將其清除，不數月其禍即熾。

宣傳要點：一、本黨十三年改組後容共之意義；
二、共產黨之罪惡；
三、本黨產共清黨之經過情形；
四、闡明以三民主義打倒共產主義之意義。

五月十八日 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

史略：英士先生名其美，浙江吳興人，生於民元前三十六年（即清光緒二年公歷一八七六年），遊學日本時，加入同盟會，隨

二、三一八慘案之經過情形；

三、民元以後，軍閥賣國殘民之罪惡。

總理革命。辛亥起義，先生光復上海，其

後翼贊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袁氏稱帝

，先生在上海運動獨立，故袁氏恨之甚，乃買兇刺殺之；民國五年（即公歷一九一四年）五月十八日，遂被害於上海。年四十。

宣傳要點：一，英士先生之革命歷史；

二，英士先生在上海殉國之原因及其情形；

三，闡揚英士先生之革命精神。

六月十六日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

史略：民國十一年（即公歷一九二三年），

總理由廣西移師北伐，因陳炯明與吳佩孚等勾結，阻擾後方，故於四月親返廣州，陳逃往惠州，嗾其部屬於六月十六日舉兵圍攻總統府，總理遂登永豐艦，率海軍勤亂，與陳逆相持於廣州河面約月餘，並電入贛之師回粵平亂，不利，乃於八月九日離粵赴滬。

宣傳要點：一，講述關於陳逆燭明謀反一切

經過情形；

二，講述總理蒙難時一切情況，

三，說明總理大無畏之革命精

神，爲吾人所宜矜式。

八月二十日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日

史略：廖仲愷先生廣東惠陽人，生於美國，

年十七歸國，後遊日本，入同盟會謀

革命，民元司粵財政，民二渡日助

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民七在滬著書

宣傳，民十重回粵，民十二復贊助總理改組本黨，民十四計劃討伐陳，楊，劉等逆；國政府成立後，復長財政，并努力黨務，竟遭反革命者之忌，於民國十四年（即公歷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在粵中央黨部門前被刺殉國。時年四十九。

宣傳要點：一，仲愷先生之革命事略；

二，仲愷先生殉國之前因後果及其精神；

三，說明仲愷先生之人格及其爲黨爲國之革命精神。

九月九日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日

史略：總理於民國紀元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

一年（公歷一八九五年）秋，舉義於廣

州，不克，陸皓東與丘四，朱貴全死之，總理偕鄭士良走日本，此爲總理第一次之起義。

宣傳要點：一，講述本黨革命之起源；二，說明總理初次失敗後中國之政治環境及當時革命勢力；三，講述陸皓東烈士之事略。

九月二十一日 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

平 史略：執信先生番禺人好學能文，弱冠遊學日本，加入同盟會辛亥三月二十九日，廣州舉義先生親與其役力戰受傷；廣州光復，先生之功最多。民二以後，翼贊總理組織中華革命黨，討袁護法，尤盡勞瘁。民國九年（公歷一九二〇年），奉總理命入粵聯絡粵軍將領，會討莫榮新于佔領虎門砲台後，爲桂逆所害，時九月二十一日也。年三十六歲。生平所爲主義宣傳之文字，足爲後進楷模。

宣傳要點：一，執信先生革命事略；二，執信先生殉國情形；三，執信先生之人格及其革命精

十月十一日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

史略：民國紀元前十七年（清光緒二十一年公歷一八九五年），總理在廣州舉義失敗後赴日本，翌年（民元前十六年清光緒二十二年公歷一八九六年）周遊歐美，於十月一日抵倫敦，十一日被清駐英公使龔照璽等誘禁使館，並

擬密送歸國，事洩，英人大譁，其師康德黎竭力營救，始於二十三日脫險。計蒙難九十有二日。

宣傳要點：一，說明總理初次失敗後中國的環境及當時革命的勢力

二，講述總理在倫敦蒙難之經過：

三，講述總理倫敦蒙難記之要點

十月三十一日先烈黃克強先生逝世紀念日

史略：先生湖南善化縣人，原名軫，字董午後因長沙起義失敗，清吏懸賞通緝，始改名興，字克強。先生體貌魁偉，富於胆智及革命思想，在日本留學時

十一月五日

肇和兵艦舉義紀念日

史略：民國四年冬，袁世凱積極籌備帝制，

總理乃派陳英士先生在滬進行討袁。

十一月間，王曉峯，王明山同志殺袁逆爪牙鄭汝成於滬，袁逆聞訊怖甚，大行增兵，英士先生乘袁軍佈置未定之際突於十二月五日，派楊虎率同志三十餘人，襲佔肇和軍艦，發難討袁。岸上同志，亦分頭佔領電報，電話，巡警，工程等重要機關，不料袁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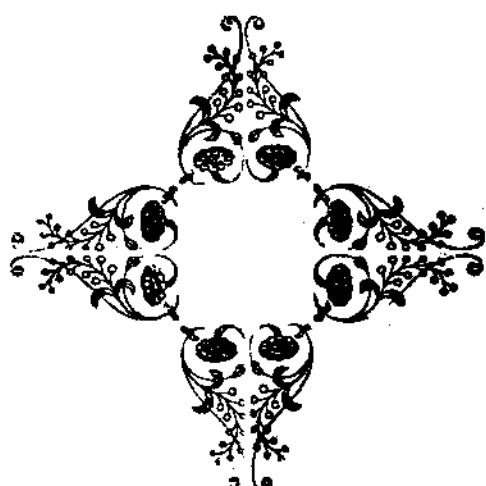
、即組華興會，爲鼓吹革命之機關迄乙未年，總理成立同盟會於東京，先生爲集中革命力量計，遂取消舊有組織，而加入同盟會。嗣後贊助總理，從事革命，勳績顯著；於廣州，惠州，欽廉，黃花崗，武昌諸役，厥功尤偉。民國建立後，袁世凱毀法叛國，本黨二次革命，剷除洪憲帝制，彌不躬與其役。先生身許黨國，不避艱辛卒以公務繁夥，積勞成疾，於民國五年十月三十一日逝世。時年四十四。

擁來，衆寡不敵，而肇和艦又遭逆艦應瑞，通濟轟擊。同志死傷極多，致失敗。

宣傳要點：一，述肇和戰役之意義與經過。

二，闡揚肇和戰役之擁護民國，慷慨踔厲的精神。

三，說明滇，黔起義，袁逆滅亡，實受肇和戰役之影響。



局令

▲奉部令中央規定公務員捐俸助賑辦法仰遵照由

令各處署

本局奉鐵道部總字第一三四七號訓令轉奉中央政治會議第四三一次會議，議決公務員捐俸助

振辦法如下，（一）凡公務員月俸在五十元以上者

，每月捐百分之二。共捐六個月，自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起至民國二十四年四月止。其月俸在五

十元以下者免捐。（二）關務，鹽務，鐵路，郵政

，電政，等機關，及一切國營公營事業機關人員

照捐。（三）教育行政機關，國立公立中等以上學

校，及學術文化機關人員照捐。（四）警察機關人

員照捐。（五）軍事機關部隊人員之薪俸，已有折扣者，量力捐助。（六）收捐事務，由財政部督飭各省財政廳及各市財政局負責辦理。中央各機關

人員捐款，由財政部負責催收。地方各機關人員捐款，由各省財政廳及各市財政局分別負責催收，彙解財政部。各機關人員捐款，均由該機關長

官及會計人員，負責按月收取，於下月十五日以前，連同收捐報告表，解繳財政部，省財政廳，或市財政局。（七）財政部按月造具收捐報告表，呈行政院查核。（八）關於捐款之支配分撥，由行政院主持辦理八條當即由局分令遵辦再行政院原規定扣薪自十一月份起，惟查本路新員司十一月分薪俸單據，業已核定，不日發放，核扣不及，故於十二月分薪單內同時扣繳十二二兩月分捐款，以扣足六個月為限云。

▲總稽核函送調查材料報告並改善辦法轉飭各段廠遵照依限辦理由

令各處

平綏鐵路管理局訓令第一九八號

令總務處

前准總稽核函送本屆會同查點全路材料及帳目報告，請酌交主管處所分別注意一案，業經批示各關係處查照飭令注意改正在案，查沿綫各廠段管理材料狀況，多緣敷衍因循相沿成習，各該現任經辦員司，固難獨負其責但苟能實心整頓，自有成效可期，為此令仰該處轉飭各主管及經辦人員，自此次通令刷新後，務各努力振作，以圖

改進，如再查有錯誤凌亂毫無進步者，定行從嚴處分，以示儆懲，所有本屆總稽核室報告內所指

各機廠段各工段管理情形，及分別指定改善辦法開列如南口材料廠

後，

(二) 南口機廠 該廠較去年查點時整齊清潔，顯有進步，應傳諭嘉獎主管及經辦人員，以示鼓勵。惟盈餘材料尚多，嗣後仍應改善發料及退還餘料各手續，以昭核實。又該廠北院，浸於水中之扁鐵十數條，應行分別新舊收存，免再鏽蝕。後院雜草內捨存之廢鐵輪箍等，如無可利用，應即開單送交材料廠。

(三) 張家口機廠 該廠各式角鐵，混存一地，應分別歸納，以求整飭。工房挪借材料，應及時分別清理，將剩餘者事畢收回，耗用者隨補領單，以清手續，嗣後庫房發出及收回新料，更應十足計數，以免盈虧增多。至風扇手搖水泵等未用材料，可開單分詢各機段及南口機廠，有無利用之處，否則，應行解存材料廠，以清場地，而利工作。

(四) 第一段車房 該車房元屬方鋼鐵等，雜置一處，收發登記，均屬不便，應速整理分存。原有

庫房，不敷應用，可於下年度補列擴充料庫預算，以資添建。

(五) 第三段車房 該車房存放材料，頗形混亂較前未見進步，應即傳諭告誡。散置院落之機車閘瓦生鐵油壺等，應分別有用者妥存，無可利用者速解南口材料廠，庫房一間，如不敷用可於下年度補列擴充料庫預算，以資添建。

(六) 第四段車房 該車房在全線各機段中，比較管理得當，料帳盈虧，亦屬最少。足徵謹慎將事，督率有方，應即傳諭嘉獎主管及經辦人員，以示鼓勵。惟存放數地之閘瓦爐磚，仍應趕即分別彙存一處，以求格外整飭。

(七) 第五段車房 大同車房第二號料庫，應添置木櫃倉架，無預算者，可於下年度內補列。機車卸下之舊廢鐵瓦，應定期收回，送廠鎔鑄，又該段盈料過多，仍應改善發料手續。

(八) 第六段車房 該車房所存扁鐵極多，應即開明各樣尺寸，將積存過多者，通知主管處及南口材料廠，以便妥為配久棄未用之各種驛路，保險曉曉，及大小生鐵筒，除酌留若干存段備

用外餘應開單呈報，以備轉撥其他廠段，設法利用。

(九)第七段車房 該車房元扁銅鐵，混置一處，應速分別存放所缺材料牌應速補齊，其他貯存各料之欠整齊者，均應從事清理，以免錯亂，而便查點。

(十)第一工務分段 該段所存十餘年未用舊式洋鐵等料，能否利用，應開單報由該主管處酌示辦法，以免永久棄置。廢料舊料，應分兩地存放。同類材料，必須彙存一處，所缺存料紙牌應速補掛齊全。該段所轄南口倉庫狹小應設法改建，俾敷存料之用。如無預算，可於下年度補列。又該段盈餘材料過多，極非所宜，除切實收帳外，應速改善發料手續，以昭核實。

(十一)第二工務分段 該段倉架上存料牌多未懸掛，應速補掛羅絲洋釘戒子魚尾鐵等 存放混亂，應速分別尺寸依次存儲。堆積院場，橫被沙草掩埋之鋼軌木料，應速清理蓋護、以免日久锈爛。

(十二)第三工務分段 該段院場內，混亂存放之鋼軌，應速理齊舊廢鋼軌，無折合重量細單者，應照規範定例折合，以便查考。未掛齊之存

料牌 廢速補掛。

(十三)第四工務分段 該段在全線各工段中，比較管理得法 應傳諭嘉獎主管及經辦人員，以示鼓勵、惟散置數處之鋼軌字岔等，仍應分別妥存以求格外整飭。

(十四)第五工務分段 該段庫房內容狹小，地勢低窪積水於下年度估列預算，早請擇地改建，所缺木楞等，亦應設法添置 俾存料均得依序存放。料牌之不全者，應從速補齊懸掛。

(十五)第六工務分段 該段所存霉潮之粗毛毡十數塊，應趕即曝晒，以免廢棄，院草沒胫，尤宜迅速清除，庫房狹小滲漏，應隨時設法報修，並於下年度查估預算，呈請另建以免存料常因受潮損壞。

(十六)第七工務分段 該段存料混亂，應速加整理 料牌之不齊者應速補齊，廢料及退二材料，未經收帳者，應趕即清理收帳 以免日久遺漏，庫房狹小，可於下年度估列預算，呈請添建復查六七兩段盈餘材料，均屬最多，發料手續之不善，概可想見，且就該兩段以往管理情形比較，毫無進步，着該主管處傳諭告誡。

(十七)第八工務分段 該段所存元鐵松板甚多，

應查明均係何種尺寸，列單通知主管處，及南口材料廠，以便妥為支配，庫房二間，不敷應用，可於下年度估列預算，呈請添建，至該段保管存料，秩序井然，不因庫房缺少，稍顯混亂，發料盈虧，亦屬最少，足徵辦理得當，應即傳諭嘉獎。

(十八) 南口材料廠 該廠為收發材料總匯之區，存料價值，常在百萬元以上，庫房亦頗寬裕，惟因管理未善，致被指為全路存料混亂之冠，除傳諭告誡外，一面應飭將(一)未經編號之九處庫房，趕即編號，(二)同類材料之必須彙存一處者，趕即分類歸納，以昭整飭，(三)院中久擋之油毡瓦及凌亂堆置之其他各料，從速清理入庫，以免再受風雨侵蝕。(四)凡含有危險性，如硫酸火硝等類，須速與他料分隔安存。(五)收發保管重任應分派相當員司，由廠長直接監督指揮，以重責任。

(十九) 各廠段原用報告單冊之有重疊情形者，應由主管處會商會計處暨總稽核室，在統一料帳原則下斟酌併減，以節人力，至工段料帳「七」因俟會計處及其他各廠段造寄，或復核簽寄，致帳料「八」「十五」及工程用料報單，無法早報。

以上各項仰各該主管處，迅即轉飭知照，所開改善辦法，督飭切實遵辦，并將遵辦情形，儘本年年底，分別具報，以憑派員前往察勘，是為切要，除分令外，此令。

中華民國廿三年十一月廿日

局長沈昌

局訓令總字第三四四號

令
總務處
車務處
會計處

副局長段宗林

查本局第八次局務會議_該車務處提議機務方面工人已按照部令於新年一月一日至三日假期內須照常工作者，核其工作時間，加倍發給工資，車務工役可否一律辦理，一案，經議決自二十四年起，新年例假期間，凡有關行車之值班工人，准照部令給予雙工，紀錄在卷，除分行外，合函令仰該處分飭知照。此令

*平綏鐵路管理局車務處傳單浙贛路定自
二十四年二月一日加入貨物聯運傳仰達

照由
聯貨第八零號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爲傳知事：

奉局發浙贛鐵路局十二月十七日第三六二號函，以該路定於廿四年二月一日起，加入國內貨物聯運，並暫定蕭山，臨浦，諸暨鄭家塢，蘇溪，義烏，義亭，金華，蘭谿，龍游，樟樹潭，衢縣，江山，賀村，新塘邊，玉山等十六站，爲貨物聯運站。一切聯運規章悉遵照國內聯運規章辦理。與滬杭甬路聯運時以開口爲聯接站，因鐵

平塘江阻隔，聯運貨物均須於該站轉運渡江，貨車不能直接過軌運輸。又貨車運輸通則優先裝運及最優先裝運之規定，暫不適用。負責貨物運價並不加收一成，亦無其他加價之規定，運費即按照貨物聯運運價表彙編所列價目計算。囑查照。等

由

除該路貨物特價專價表一俟收到後再行轉發外，合行傳知，仰卽遵照辦理爲要此傳。

*平緩鐵路管理局車務處傳單湘鄂路定自二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加入國內貨物聯運附發該路貨物運價表及里程表等傳仰卽

知照由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聯運第八十二號

爲傳知事：

(二)准聯運處十二月十七日第四零八二號函，以湘鄂鐵路定自二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加入國內貨物聯運，囑轉飭遵照等因；

(二)除該路貨運特價表俟寄到後再行轉發外，茲將該路貨物運價表客貨運輸附則，暨各站里程表各冊，隨傳附發；仰卽知照，並照章與該路辦理聯運爲要。此傳。

員工服務証遺失作廢通告

木局工務處記升副工程司張奎運工甲字第三七號工一分段小工閻緒功南乙字第六七一號
戴全來南乙字第二五一號練習生唐湘工甲字第五九號小工馬德山南乙字第八一八號杜強
南乙字第七四零號閻夫劉紹伍南乙字第一八七號大工程祥南乙字第一四五號軋車夫呂鈞
太南乙字第一五八號工二分段小工王鰲下乙字第三九二號大工董林下乙字第六七號工三
分段小工張恒張乙字第三二七號工七分段木匠劉雙喜綏乙字第四零號大工王緒文綏乙字
第三一七號工八分段木匠葛金鐘包乙字第三八號車務處大同長夫胡伯明車工字第一一六
零號司軋夫頭張瑞業車工字第一六五零號號誌夫趙瑞春車工字第一零七六號報生張卓文
車員字第七三一號司軋夫閻五車工字第一一二六號西直門司軋頭李梓華車工字第二六二
號口泉帮工頭張亮車工字第一二二九號張家口領班王希曾車員字第六四七號帮工頭王秀
車工字第八四三號綏遠長夫王文林車工字第一五四八號包頭信差李錦新車工字第一六九
五號機務處南口機廠工徒蔣旨淵南廠字第九一零號小工黃榮南廠字第二六五號機一段汽
爐夫安志剛機一段字第三四六號機三段小工張玉榮機三段字第三六八號警察署第一分段
伙夫曹崇立警字第一二零五號段長溫啓元警字第四二四號員工服務証據先後呈報遺失前
來除照章辦理外合行登報作廢特此通告

通

告

通

告

國 家 之 貧 富

可 以 鐵 道 之 多 少 定 之

地 方 之 苦 樂

可 以 鐵 道 之 遠 近 計 之

中 山 先 生 語